

# 攀枝花市仁和区司法局

##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年度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要求，汇总 2025 年度区司法局的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编制而成。报告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及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个部分。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到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

###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今年以来，我局聚焦群众关切与法治建设重点，构建“精准化选题、多维度呈现、及时性发布”的主动公开机制。强化涉企服务、公共法律服务、法治宣传等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力度，严格落实信息发布“真实、准确、完整”要求，确保政策文件、工作动态等公开内容贴合群众实际需求。全年通过区政府门户网站累计主动公开信息 84 条，其中基本信息 8 条（公示公告 8 条），重点信息 3 条（部门预决算 3 条），“法治仁和”专栏 72 条，“涉企行政检查公示”专栏 1 条，实现公开内容与司法行政职能的精准对接。

**（二）依申请公开信息情况。**本年度收到信息公开申请3条，未发生政府信息公开引发的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案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深化规范性文件动态管理，开展现行有效规范性文件专项清理工作，对清理后保留的文件进行分类梳理、统一编码，通过门户网站搭建规范性文件集中查询平台，方便群众快速检索查阅，提升政府信息利用效率。2025年度，我局未制发行政规范性文件，文件管理工作严格遵循“清理常态化、公开规范化”要求推进。

**（四）平台建设。**以门户网站为核心公开阵地，聚焦法治宣传主责，对“法治仁和”专栏进行结构优化与内容扩容。严格落实信息更新责任机制，按照规定时限及时维护专栏内容，确保平台信息的时效性与实用性，充分发挥平台法治宣传与便民服务作用。

**（五）监督保障。**强化组织领导，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年度重点工作部署，多次召开专题会议研究解决工作推进中的难点问题，对照2025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完成任务分解与责任落实。建立“专人联络、股室协同、层层把关”的工作机制，明确局办公室为政务公开工作牵头部门，各业务股室指定专人负责信息报送与对接。严格执行政府信息发布保密审查“初审—复审”双审核制度，由局办公室进行内容合规性初审、分管领导进行最终审核，确保公开信息无涉密风险，为政务公开工作平稳有序开展筑牢制度保障。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3	0	0	0	0	0	3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处理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 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3	0	0	0	0	0	3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的主要问题。**一是公开形式创新性不足，仍以门户网站公开为主，线下公开、新媒体公开等多元渠道运用不够充分，与群众信息获取习惯的适配性有待提升。二是信息更新时效性存在差异，部分业务动态类信息发布滞后于工作推进节奏，重点领域信息深度解读不足。三是主动公开精准性有待加强，对群众高频咨询的法律服务类信息梳理不够系统，申请公开转主动公开的预判性与主动性不足。

**(二) 改进措施。**一是提升信息公开精准度。围绕法律援助、人民调解、社区矫正等高频服务事项，系统梳理公开内容，编制信息公开指引。二是强化业务能力建设。组织开展政府信息公开

条例专题培训，重点提升工作人员的公开意识、规范操作能力与政策解读水平。三是提升政策解读质量，创新解读形势。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5 年未收取信息处理费，且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攀枝花市仁和区司法局

2026 年 1 月 9 日